

关于港兴公司拟投资建设 珠海市西区天然气利用工程三期项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事项概述

珠海港兴管道天然气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港兴公司”）是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持股 65%的控股子公司。根据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局第六十次会议决议及 2020 年 8 月 17 日召开的第九届董事局第一百零五次会议，同意港兴公司投资建设珠海市西区天然气利用工程（以下简称“西区项目”）一二期项目，目前经过两期工程的投资建设，构建了覆盖珠海西区大部分区域的燃气输配管网主体框架，珠海西区的天然气市场已经得到一定发展。

现为进一步完善燃气输配系统，扩大管网覆盖范围，以满足珠海市西部地区日益增长的天然气需求量，港兴公司拟投资建设西区项目三期项目，预计项目总投资约 27,415 万元。本次对外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筹资金。

上述事项已经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6 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局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，参与表决的董事 9 人，同意 9 人；反对 0 人，弃权 0 人。

上述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

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，无需经政府有关部门批准，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投资标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珠海港兴管道天然气有限公司

1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0400597473002N

2、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15,333 万元

3、成立时间：2012 年 6 月 11 日

4、注册地址：珠海市南水镇榕湾路 16 号 306 办公

5、企业类型：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
6、法定代表人：时启峰

7、经营范围：投资天然气管网的建设、管理；管道天然气的经营（不含香洲区，取得管道燃气特许经营权后方可经营）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

8、股权结构：公司持有港兴公司 65%股权，中海石油气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港兴公司 35%股权。

9、信用情况：经通过“信用中国”网站（www.creditchina.gov.cn）等途径核查，港兴公司不属于失信责任主体。

（二）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

单位：元

项目	2020 年/ 2020 年 12 月 31 日 (经审计)	2021 年 1-6 月 /2021 年 6 月 30 日 (未经审计)
资产总额	804,054,323.02	810,114,148.72
负债总额	604,296,487.87	603,548,939.81

所有者权益合计	199,757,835.15	206,565,208.91
营业收入	367,030,187.94	227,681,335.28
净利润	2,343,482.29	7,543,654.23

（三）项目基本情况

1、项目名称：珠海市西区天然气利用工程三期项目

2、项目建设期限：2021-2023 年，建设期为 3 年，预计 2022 年项目投入运行，2023 年气量达产。

3、建设内容与规模：建设 3 座高中压调压站、中压管道约 40.5 公里以及 SCADA 系统扩建和运行机具等。

4、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

项目总投资约 27,415 万元，所需资金 30%由港兴公司股东方增资投入，其余通过银行贷款解决。

三、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对外投资的目的和影响

港兴公司根据珠海市政府授予的特许经营权，负责经营、管理西部城区（含横琴新区）的管道燃气业务，作为珠海市天然气利用工程的建设主体，截至 2021 年 6 月底，累计建设并通气的市政燃气管道约 350 公里。

在国家大力发展低碳经济、推动能源结构转型背景下，作为清洁能源的天然气具有广阔的发展空间，同时珠海市建设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现代化国际化经济特区，未来城市经济的快速发展势必带来清洁能源需求量的增加。本次投资建设西区项目三期项目有利于港兴

公司对既有燃气配输系统进行完善，扩大供气区域，提高管网供气稳定性，满足沿线工商居民用户用气需求，不仅推动珠海西区天然气工程的快速发展，同时符合公司发展新能源主业方向，有利于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。

（二）存在的风险

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可能面临用户对天然气气价承受能力变化、用气市场未按预测实施、安全生产与管理的风险，港兴公司将持续加大市场开拓力度、稳定工商业用户、建立完善的计算机管理系统以便及时发现安全事故等措施，使整体投资风险可控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珠海港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局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。

2021 年 8 月 28 日